

2022 年度
福建省红十字会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预算单位构成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7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五、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红十字会是中国红十字会的地方组织，是从事人道主义救助的社会团体。其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战争、武装冲突和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二）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三）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四）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五）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六）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

（七）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

（八）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九）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十）协助政府开展对台服务工作、处理涉台相关事务。

（十一）开展同台、港、澳以及外国地方红十字组织的交流和友好往来。

（十二）完成省委、省政府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包括 4 个机关部室。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红十字（本级）	财政核拨	2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全省红十字工作总的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红十字事业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着力实施“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持续推动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红十字会作为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的助手和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持续强化学习引领。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实抓好理论武装。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和“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成果，扎实推进红十字会改革工作，聚焦重点任务，突出重点内容，以实际成效促进红十字事业进一步发展。

（二）持续开展生命关爱行动。全力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

品牌，推动应急救护“六进”工作，推进应急救护培训向重点行业、领域、人群覆盖，在各地建设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参与马拉松等重大运动赛事和活动应急救护服务保障，举办全省应急救护大赛，不断提升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全民普及率。持续推动在机场、车站、学校等公共场所配备应急救护一体机、AED、急救箱等急救装备，助力健康福建建设。持续做好造血干细胞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落实好捐献工作优待政策。探索开展参与养老服务工作的有效形式，助力保障改善民生。

（三）持续实施人道救助行动。持续组织实施少儿大病救助、“红十字博爱送万家”“红十字天使计划”等系列救助行动，助力疫情防控，主动融入大局，实施精准救助。推动建设省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和物资储备库，培育壮大应急救援队伍，重点打造水上、心理、搜救三支救援队，强化与应急管理部门协调联动机制，提升救援实战能力。

（四）持续汇聚人道资源。积极争取各级党委和政府加大对红十字事业的支持和资助力度，设立红十字基金会凝聚人道资源，为依法履职提供必要保障。精心设计培育人道公益项目，主动承接政府转移的公共服务事项，重点关注老龄化社会困难老年人探访、临终关怀以及自闭症儿童关爱等。加大信息化建设力度，推进“红博云”智慧应用平台建设，提升互联网筹资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开透明，促进公信力建设。

（五）持续推进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将传播红十字精神文化

与学校思政教育有机融合，在青少年中大力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联合教育部门，建设红十字体验式生命教育示范基地。持续开展应急救护进校园公益巡回讲座，实施“一班一急救员”计划，将应急救护培训纳入学生安全教育内容。

（六）持续深化闽台红十字交流。深化落实海峡两岸红十字博爱论坛成果，加强闽台红十字项目交流合作。协助相关部门，继续做好海峡两岸双向遣返实施见证、生命救助绿色通道、海上事故处理等工作，促进两岸民心相通。

（七）持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巩固拓展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发展壮大会员、志愿者队伍，推动规范化建设。推动在各地建设“红十字博爱驿站”“红十字救护站”“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红十字志愿服务基地”等基层阵地，进一步激活基层红十字会作用发挥。筹备召开全省第八次会员代表大会。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表

2022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21.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59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91
十、上年结转结余	140.9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362.87	支出合计	2,362.87

2022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362.87	763.64	1,599.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4.59	675.36	1,599.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41	79.4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30	39.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11	40.11				
20816	红十字事业	2,195.18	595.95	1,599.23			
2081601	行政运行	595.95	595.95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8.15		708.15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891.08		891.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1	31.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1	31.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1	31.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7	56.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7	56.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7	44.37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0	12.00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21.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9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221.94	支出合计	2,221.94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21.94	763.64	1,45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66	675.36	1,458.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41	79.4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30	39.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40.11	40.11	
20816	红十字事业	2,054.25	595.95	1,458.30
2081601	行政运行	595.95	595.95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2.30		682.3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776.00		776.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91	31.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91	31.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1	31.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7	56.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7	56.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37	44.37	
2210202	提租补贴	12.00	12.00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221.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8.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9.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1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344.00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3.64	612.92	150.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8.77	574.77	4.00
30101	基本工资	125.88	125.88	
30102	津贴补贴	124.80	124.80	
30103	奖金	31.69	31.6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02	72.02	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37	44.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6.01	176.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72		144.72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5	水费	0.70		0.7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40		24.4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2.02		2.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26	劳务费	4.00		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16.00		1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0		3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0		21.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15	38.15	
30305	生活补助	0.35	0.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80	37.8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0		2.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3.3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7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6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39.6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9.00

2022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项目 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 法及支出标 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由本单位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年，福建省红十字会本级收入预算为2362.87万元，比上年增加530.03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服务支出。其中：一般公共收入预算拨款2221.94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40.93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362.87万元，比上年增加530.03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服务支出。其中：人员支出612.92万元，公用支出150.72万元，项目支出1599.2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2221.94万元，比上年增加389.1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服务支出。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会机关行政运行(2081601科目)595.95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用支出及人员支出。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81602科目)682.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项红十字事业发展支出。

(三)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2081699科目)77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服务日常公用和人员支出。

(四)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科目)31.91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缴纳医疗保险费。

（五）住房公积金（2210201 科目）44.37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提租补贴（2210202 科目）12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七）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02 科目）39.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相关费用支出。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科目）40.11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63.64 万元，具体为：

（一）人员经费 574.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0.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

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度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暂不安排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4.7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接待国（境）内外的组织机构和上级相关部门来我会考察、调研、指导、联系联络及交流交往等方面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度预算安排 48.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 万元，增长 125%；公务用车购置费 3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 2 辆公务用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按要求由部门汇总统一公开。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会机关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6.6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1.18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控制一般性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度福建省红十字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118.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55.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63.2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会机关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